

北京公路学会

京学发字[2020]第 5 号

关于开展 2020 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会员：

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关于开展 2020 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工作的通知要求，现将北京公路学会开展北京公路交通系统 2020 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人选范围和条件

推荐人选应具有中国国籍，热爱祖国，遵纪守法，坚持科学精神，恪守职业道德，在北京市所属单位和行政区域内非公经济单位中从事一线科研工作，一般应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年龄在 50 周岁以下（1970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），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：

1. 学术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，具有创新思维，能够引领原创性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的研究和关键领域攻关；
2. 潜心基础研究，揭示自然科学规律，能够提供新知识、新原理、新方法，促进理论原始创新，对学科发展具有重要推动作用；
3. 具有承担重大基础研究课题、重点科研任务等经历，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，能有效组织并领导创新团队攻克学术技术难关；

4. 拥有核心技术或自主知识产权,具有良好的市场意识和国际视野,有效组织团队开展技术含量高、关联度大、支撑引领作用较强的产业创新项目,在推进产业关键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中作出积极贡献,取得良好经济和社会效益。

已经获得国家其他人才计划(含项目、工程)支持的人员,一般不再推荐。

二、推荐名额和时限

各单位原则上可推荐候选人1名,但不得与其他渠道重复推荐。请各推荐单位对候选人材料严格把关后,于2020年3月10日前将材料通过邮件形式报送,过期不予受理。学会将对接收材料进行初步审核,并形成北京公路学会推荐工作报告、候选人选汇总表,统一推荐给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,参加其组织的专家评审,评选出市科协系统推荐人选,报市人才工作局参加全市评审。

三、报送材料内容和要求

报送材料均为电子版材料,以压缩包形式发送至学会邮箱。文件名称请注明推荐单位及推荐人选。

1. 推荐工作报告扫描件各1份(说明推荐过程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)。

2. 《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候选人情况登记表》电子数据文件和盖章扫描件各1份。

电子数据文件: 登陆 <http://rsb.appms.cn/> “首页—下载中心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”下载安装“人社部百千万人才工程个人信息采集工具”软件填写后生成数据文件,文件后缀名为“.RPU”;

盖章扫描件: 软件填写后A4纸打印,由申报人签章并加盖工作单位公章后扫描。

3. 相关证明材料电子版 1 套（文件夹名称为推荐人选姓名+附件材料）。

相关证明材料为《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候选人情况登记表》内填写的奖励、荣誉、承担重大项目等证明，证明材料应与填写内容完全一致。如无证明材料或出现不一致的，作为无效材料处理。材料包括：

- （1）附件 1：人选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；
- （2）附件 2：获奖证书；
- （3）附件 3：获得基金资助的相关任务书或合同关键页；

（4）附件 4：代表性论文发表刊物的封面、目录及正文首页，重要学术专著目录、版权页，研究技术报告、重要学术会议邀请报告及其他形式代表性作品的摘要，重要引用和评价情况的相关材料（注明出处，应为公开出版的学术刊物和著作的引用和评价）；

（5）附件 5：承担科技项目的相关任务书或合同关键页；

（6）附件 6：发明专利、软件著作权材料；

（7）非公经济单位候选人需提供在现单位连续 1 年以上社保缴纳个人权益记录。

报送材料不得涉及国家和商业秘密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晓春

联系电话：13381128746

学会邮箱：bjglxh@bjglxh.com.cn

